

## 明愛容圍中心與順德聯誼總會梁銶琚中學合辦健康校園計劃之【校園測檢計劃】

敬啟者：為促進青少年的健康發展，本校獲禁毒基金撥款資助，與明愛容圍中心合作推行健康校園計劃。健康校園計劃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為「陽光種籽」（內容：不同時段、分級別舉行各項活動），此計劃希望透過小組活動及訓練營等活動，加強他們面對成長挑戰的能力，所有訓練活動均免費參加，有關家長信將於稍後派發。健康校園計劃的第二部分為「校園測檢計劃」，此計劃可鞏固沒有吸食毒品的學生繼續遠離毒品的決心，即使有朋輩引誘他們嘗試吸毒，會更堅決說「不」，從而預防毒品在校園蔓延；另外本計劃亦可觸發吸食毒品的學生（尤其是初期接觸毒品的學生）戒毒和求助的動機，同時為希望走出毒海的學生提供適切的支援服務。除此之外，校方於早年亦獲禁毒基金撥款資助改建一個校工宿舍以作測檢之用（保障個人私隱）。有關計劃簡介茲列於下——

1. 參加本計劃純屬自願。家長及學生可參閱網上「校園測檢計劃」守則 ([http://www.lkkc.edu.hk/parent\\_letter/drug-test.pdf](http://www.lkkc.edu.hk/parent_letter/drug-test.pdf))，請家長與學生討論後，再填寫「校園測檢計劃」同意書以表達 貴家長及學生的意願。
2. 於計劃推行期間，校外專責隊伍（明愛容圍中心）會不定期到訪學校，並從參與學生中每學年隨機抽選最少 20%進行測檢，每次最少抽選參與學生人數的 3%，即約 10 - 20 人進行測檢。
3. 測檢過程：校長 / 或任何代表其行事的指定教職員通知被抽中的學生，並指示他們前往收集樣本的地點。校外專責隊伍會與有關學生進行甄別面談，向他簡介收集尿液的目的。有關學生會獲發一個潔淨的樣本收集瓶。有關學生可以在廁格內提供樣本，以保障個人私隱。樣本收集瓶上會貼附樣本代碼，樣本不會貼附任何可識別個人身分的資料，以確保資料保密和保障私隱。有關樣本會由收集樣本者送交政府化驗所。非必要的樣本會立即妥善地經排污系統銷毀。
4. 抽中的學生也可即場：
  - (a) 在沒有進行測試的情況下自行轉介參加明愛容圍中心的支援計劃；
  - (b) 拒絕接受測檢；或
  - (c) 撤回參與同意書。
5. 政府化驗所將會準備兩份相同的化驗所測試結果報告，正本及副本分別由學校和獲校外專責隊伍授權的人員領取。校長 / 或任何代表其行事的指定教職員將通知被抽中的學生家長 / 監護人化驗所的測試結果。

※請家長與學生討論後，再填寫「校園測檢計劃」同意書（隨家長信一同派發）以表達 貴家長及學生的意願，並請 貴子弟將簽妥之同意書（可填寫參加或不擬參加）於九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交回班主任。此計劃對 貴子弟具有重要的教育意義，希望 貴家長踴躍支持，並透過此機會與子女討論有關毒品的問題及鞏固子女繼續遠離毒品的決心。

此致

貴家長

順德聯誼總會梁銶琚中學謹啟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

TMK/mw-LWL

16-17\_018\_GUI\_Drug-Test.doc

## 2015/17 學年校園測檢計劃（下稱“測檢”）參與同意書

致： 順德聯誼總會梁銶琚中學校長

我們為下方簽署學生（下稱“學生”）及家長／監護人，確認收到本計劃的守則乙份。我們已經閱讀並明白守則和本同意書的內容。

### 測檢

我們現同意並承諾在 2016/2017 學年內，就本計劃提出的要求，提供學生的尿液樣本，以供收集和測試是否含有違禁藥物。

### 支援計劃

我們現同意並承諾，如上述測檢結果呈陽性反應，或在學生自行轉介的情況下，參加本計劃下設立的支援計劃。

### 收集、使用和披露個人資料

我們明白，我們的個人資料（包括學生的測檢結果），會以保密形式及只在必須知悉的情況下，並只為測檢的目的，由守則第 3 章所述下列相關人士收集及／或向下列相關人士披露：

1. 指定非政府機構的有關工作人員，校外專責隊伍，以及獲指派處理測試結果呈陽性或自行轉介學生的相關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的工作人員；
2. 順德聯誼總會梁銶琚中學的學校社工；
3. 順德聯誼總會梁銶琚中學的相關教職員，即校長或任何代表校長行事的指定教職員、學生的班主任和\_\_\_\_\_（即學生建議的其他老師）；
4. 學校計劃助理；
5. 學生的家長／監護人；以及
6. 由順德聯誼總會梁銶琚中學校長指派的有關工作人員<sup>#</sup>，協助帶領被抽中的學生，前往測檢地點及處理與本計劃相關的文書工作。

※有關工作人員將不會獲知學生的測檢結果。

我們明白，我們可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 486 章）要求查閱和更正個人資料。有關要求可按下文備註所載地址和電話號碼，以郵寄方式或致電向你提出。

我們也明白，(a) 我們可隨時以書面通知你，撤回上述同意和承諾，以及 (b) 如學生通知撤回同意，拒絕提供尿液樣本作測試，或以其他方式拒絕繼續參加本計劃，家長／監護人會獲通知。

我們現確認給予上述同意並承諾自願參加本計劃。

我們不擬參加本計劃。

{ 請選擇其中一項，並在方格內加上 ✓ 號 }

家長／監護人姓名 (請用正楷書寫)	簽署	日期
----------------------	----	----

學生姓名 (請用正楷書寫)	簽署	日期
------------------	----	----

班別及學號

家長／監護人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就本計劃的目的，我同意將我的測檢結果披露予我的家長／監護人。此同意聲明，已於2016年9月19日由校長向我宣讀。(於週會時由校長向全校同學宣讀)

學生姓名 (請用正楷書寫)	簽署	日期
------------------	----	----

**備註:**

1. 豁除 — 現正受法律監管，例如受感化令、社會服務令、監管令或緩刑監管的學生，不得參加本計劃。
2. 順德聯誼總會梁銶琚中學戴明基校長的聯絡資料[屯門安定邨，電話：24580766、24584788]